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网上交易申购业务及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银行”)签订的协议,自2015年9月7日起,本公司增加大连银行作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有限公司,投资者可通过大连银行的销售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具体销售基金信息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206012	鹏华先锋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	206015	鹏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206018	鹏华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0007	鹏华国有企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0053	鹏华实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0431	鹏华品牌传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0409	鹏华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0780	鹏华医疗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0778	鹏华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0854	鹏华养老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1122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2	001123	鹏华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3	000297	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1172	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5	001381	鹏华弘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6	001336	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7	001337	鹏华弘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18	001453	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9	001454	鹏华弘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20	001492	鹏华弘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1	001493	鹏华弘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22	001188	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001222	鹏华外延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001230	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自2015年9月7日起,上述开放式基金参加大连银行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定期定额、柜台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 一、费率优惠方式
- 1.网上申购费率优惠(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方式:自2015年9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大连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1折执行,但优惠后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是0.6%不变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 2.柜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申购费率优惠方式:自2015年9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大连银行柜面开通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计划,在计划存续期内,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定期定额申购费率按8折执行,但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二、重要提示

- 1.本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大连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 3.上述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环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664-0099
公司网站:www.bankofchina.com
2.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788-999
网址:www.p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规定,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发布了《鹏华关于进一步规范基金估值业务的公告》,说明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本公司估值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9月1日起将本公司旗下基金(ETF基金除外)所持有的以下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以下停牌股票复牌后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停牌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002106	莱茵药业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原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http://www.p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咨询或阅读相关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日

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环保B股;交易代码:15023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大幅下跌,2015年8月31日,环保B股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519元,相对于当日0.431%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20.41%。截止2015年9月1日,环保B股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504.67元,明显高于基

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 1.环保B股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环保B级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环保B级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鹏华环保分级份额(场内简称:环保分级;场内代码:160634)净值和鹏华环保分级份额(场内简称:环保A股;场内代码:150237)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环保B级的波动性高于其母基金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环保B级的持有人因杠杆机制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 2.环保B股的交易价格,除了与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 3.截至2015年9月1日收盘,环保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规则。不定期份额折算后,环保B级的溢价率可能发生重大变化,提请投资者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溢价价所带来的风险。
-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进行投资运作。
-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 6.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日

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0.250元时,鹏华环保分级份额(场内简称:环保分级)环保A级份额、环保B级份额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由于券商A股、券商B股折价前可能存在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券商A级、券商B级的溢价率可能发生重大变化。提请投资者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溢价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券商A股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三、由于触发折算阈值当日,环保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阈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阈值日后才能确定,此折算基准日环保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阈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四、环保B股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券商A股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重大变化,持有持有单一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环保A级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环保A级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环保B级的情况,因此环保A级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少量基金份额的环保A、环保B级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基金份额不足1份而被强制购入1基金份额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券商A级份额与券商B级份额的上市交易和鹏华证券分级份额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需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鹏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788-999(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9月2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780.68万股,占授予前公司股本总额 69,159.6710万股的2.57%;

2、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482名;

3、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8 日;

4、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发行新增;

5、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后股份性质为有限条件股份。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或“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有关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具体情况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5年7月24日

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1.27元/股

3、本计划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为519人,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868.0万股,在确定授予日后的金额时,股份支付过程中,经激励对象陈文斌、魏斌、刘彬、杜宇、郭磊、杜杰、刘伟、陈、罗立武、马辉、马玉蓉、王刚伟、王旭见、杨海平、于强、李鹏、秦海、朱桂才共18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失去本次股权激励资格以及失去本次股权激励资格517股公司限制性股票的权利,原激励对象安涛、程亮、韩坤、雷家荣、李承贤、李晓明、其达国江、王巍、王伟、王晓菲、王雪峰、杨辉、杨雷共计18人,由于资金紧张等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合计30.3万股限制性股票;另少数激励对象(共18人)全部个人原因放弃授予其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了部分认购,未认购部分合计为6.92万股。因此,公司实际股权激励计划首次实际向482名激励对象授予1,780.68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均为实施本计划在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授予激励的相关核心技术、业务及管理骨干人员。

4、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1,780.68万股,占授予前公司股本总额 69,159.6710万股的2.57%,涉及的限制性股票种类为人民币 A 股普通股。

5、本次限制性股票限售安排:

在授予日后12个月为标的股票锁定期。在标的股票的锁定期内,激励对象并不享有其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的以下权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抵押、质押等任何方式支配该等限制性股票以获取利益的权利。

证券代码:002405 证券简称:四维图新 公告编号:2015-061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公告

锁定期满后为解锁期,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质押或偿还债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期及解锁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后24个月内 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二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后36个月内的 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第三次解锁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后48个月内的 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包含因该等股票取得的股票期权)予以锁定,该等股票不享有表决权,且不得转让或用于偿还债务。

6、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

本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别在满足公司如下业绩条件时分三次解锁:

解锁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次解锁	以2014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 2015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3.0%;
第二次解锁	以2014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0%,2016年净资产收益率 不低于3.8%;
第三次解锁	以2014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60%,2017年净资产收益率 不低于4.0%。

以上“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占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若公司发生再融资行为,则融资当年及下一年以扣除融资数量后的净资产为计算基数。

锁定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管理费用中列支。

解锁期股票价格(前五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均价)应不低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定价基准,未达到可延长锁定期,解锁期可延长至有效期结束。若公司发生增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发现金红利等事宜,则定价基准相应调整。

若解锁条件未达成,则公司按照本计划,以激励对象购买价格回购限制性股票并注销。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控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授予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毕俊	副总经理	25	1.40%	0.036%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骨干人员(481人)		1755.68	98.60%	2.538%
本次实际授予合计		1780.68	100%	2.57%

8、本次实际授予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授予股份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8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5BJA01018),审核了公司截至2015年8月24日止新增注册资本本次情况,认为:截至2015年8月24日,公司已收到本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的482位激励对象的出资款200,842,897.20元,均以货币出资,其余21名激励对象放弃本次限制性股权激励资格。本次实际增加股本人民币17,806,800.00元,183,036,097.20元人民币股本溢价。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159,670.00元,股本为人民币69,159,670.00元,已经过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3年4月23日出具“XYZH2012A41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8月24日止,变更后的累计股本人民币709,403,510.00元。

三、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本次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15年7月24日,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 2015 年 9 月 8 日。

四、股本结构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2,614,993	4.72%			50,421,793	7.1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自然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806,800		17,806,800	2.51%
4.高管持股	32,614,993	4.72%			32,614,993	4.6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58,981,717	95.28%			658,981,717	92.89%
1.人民币普通股	658,981,717	95.28%			658,981,717	92.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91,596,710	100.00%			709,403,510	100%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收益归属调整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按照股本709,403,510股摊薄计算,公司2014年度每股收益为0.1656元/股。

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均为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上市公司。

北京四维图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中国嘉陵 编号:临2015-033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9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际到会8名,监事4人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中国第一大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提名洪耕先生、倪尔科先生、陈卫先生、叶宇昕先生、吕晋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候选人。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53,566,173股,占总股本的22.34%,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具备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资格。

公司董事会提名小组李惠才、王毅、陈卫、吕晋先生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会议表决:赞成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中国第一大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提名程福生先生、廖明松先生、车君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53,566,173股,占总股本的22.34%,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具备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资格。

监事会提名小组李惠才、王毅、陈卫、吕晋先生第十届监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会议表决:赞成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中国嘉陵 编号:临2015-034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5年9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4名,实际到会4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表决议案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中国第一大股东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提名程福生先生、廖明松先生、车君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53,566,173股,占总股本的22.34%,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具备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资格。

监事会提名小组李惠才、王毅、陈卫、吕晋先生第十届监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会议表决:赞成4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中国嘉陵 编号:临2015-035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15年9月11日

●本次会议召开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2015年9月11日上午10:00时,在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总部会议室召开

(四)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六)会议审议事项:1.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3.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8.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9.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0.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1.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2.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3.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4.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5.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6.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7.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8.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19.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0.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1.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2.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3.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4.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5.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6.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7.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8.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29.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0.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1.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2.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3.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4.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5.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6.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7.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8.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39.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0.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1.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2.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3.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4.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5.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6.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7.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8.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49.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0.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1.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2.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3.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4.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5.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6.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7.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8.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59.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0.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1.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2.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3.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4.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5.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6.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7.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8.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69.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0.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1.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2.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3.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4.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5.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6.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7.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独立监事候选人;78.选举第九届